

证券代码：835097

证券简称：讯腾智科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一、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66780637A	
承诺主体名称	刘向升/秦炜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6 个月内	

二、 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刘向升/秦炜或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

人指定的第三方

承诺内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6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相对人：上海永柏联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永柏联投新三板成长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付会娟、深圳前海海润国际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润养老润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睿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稻本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天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回购请求方式：自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1个月内，为本次申请股份回购的有效期限。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将股份回购申请文件以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等方式交至公司，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诺上述义务。

股回购申请文件包括：

- 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股份回购申请书；
- 异议股东身份资料（自然人提供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机构投资者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初始价格的交易流水单（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相关证明印章）；
- 异议股东的身份信息以及有效邮寄地址及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3、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回购价格为回购相对人取得该部分股份的成本价格进行回购，回购数量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登记的数量为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按上述回购价格对回购相对人所持股票实施回购。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5、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 其他说明

无。

五、 备查文件

《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9 日